



# 李虛中命書

◎ ◎ ◎  
柳舒 〔唐〕 旧题  
李虛中 鬼谷子

整理 撰注



## 提 要

臣等谨案：《李虚中命书》三卷，旧本题鬼谷子撰，唐李虚中注。虚中字常容，魏侍中李冲八世孙，进士及第，元和中官至殿中侍御史。韩愈为作墓志铭，见于《昌黎文集》。后世传星命之学者，皆以虚中为祖，愈墓志中所云最深。五行书以人之始生年月日所值日辰支干相生胜衰死王相斟酌，推人寿夭贵贱、利不利，辄先处其年时，百不失一二者是也。然愈但极称其说之汪洋奥美，万端千绪，而不言有所著书，《唐书·艺文志》亦无是书之名。至宋志始有《李虚中命书》格局二卷，郑樵《艺文略》则作《李虚中命术》一卷，《命书补遗》一卷。晁公武《读书志》又作《李虚中命书》三卷。焦氏《经籍志》又于《命书》三卷外，别出《命书补遗》一卷。名目卷数皆参错不合，世间传本久绝，无以考正其异同。惟《永乐大典》所收其文，尚多完具，卷帙前后亦颇有次第，并载有虚中自序一篇。称司马季主于壶山之阳遇鬼谷子出遗文九篇，论幽微之理，虚中为掇拾，诸家注释成集云云。详勘书中义例，首论六十甲子，不及生人时刻干支，其法颇与韩愈墓志所言始生年月日者相合，而后半乃多称四柱，其说实起于宋，与前文殊相缪戾。且其他职官称谓多涉宋代之事，其不尽出虚中手，尤为明甚。中间文笔有古奥难解者，似属唐人所为。又有鄙浅可嗤者，似出后来附益。真伪杂出，莫可究诘。疑唐代本有此书，宋时谈星学者以说阑入其间，托名于虚中之注鬼谷，以自神其术耳。今以其议论精切近理，多得星命正旨，与后来之幻渺恍惚者不同，故依晁氏原目，厘为三卷，著之于录，以存其法。而于其依托之显然者，则各加案语，随文纠正，俾读者毋为所惑焉。乾隆四十六年九月恭校上。

总纂官臣纪昀 臣陆锡熊 臣孙士毅  
总 校 官 臣 陆 费 墉

## 原序

昔司马季主居壶山之阳，一夕雨余风清月朗，有叟踵门，自谓鬼谷子。季主因与谈天地之始，论河洛之书，箕子九畴，文王八卦，探赜幽微造化。至晓出遗文九篇，包括三才，指陈万物，季主得而明之。每言人之祸福时数吉凶，应如神察，为当时所贵。今余得其旧文，稽考颇经证效。惟历世之久，篇目次序似乎乖异，其五行之要尚或备载，余恐其本术将至湮没，故掇拾诸家注释成集，非敢补于阙文。且传之不朽，高明君子毋我诮焉。唐元和初载九月十三日殿中侍御史李常容虛中序。

案唐惟天宝至德称载此序，后元和而亦称载，是即作伪之一证。

# 总 目 录

- |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|-----|
| 一 李虚中命书 | 1   |
| 二 灵城精义  | 41  |
| 三 玉管照神局 | 81  |
| 四 太清神鉴  | 145 |
| 五 月波洞中记 | 217 |
| 六 遁甲演义  | 243 |
| 七 灵棋经   | 339 |



## 目 录

### 【卷 上】

- 论贵神优劣 6  
贵合贵食 7

### 【卷 中】

- 通理物化 9  
真假邪正 21  
升降清浊 24

### 【卷 下】

- 衰旺取时 28  
三元九限 33  
天承地禄 36  
水土名用 39

子部

术  
数

李虚中命书

○目录



## 卷 上

甲子天官藏，是子旺母衰之金。溺于水下而韬光，须假火，革有旺盛之气，方可以扬名显用（命入贵格，明暗取官）。

乙丑禄官承，乃库墓守财之金。不嫌鬼旺之方，喜见禄财之地，水土砥砺，忽然有气，亦可以为器成材（平和贵格，不须禄到）。

丙寅禄地元，是子母相承之火。先烟后焰，抽其明，而三进喜，木为助，嫌水陵迟，五行相养，虽在死方，亦可光耿（命入贵格，不用干禄）。

丁卯贵禄奇，乃本旺禄休之火。惟欲阴旺，恶处盛阳。若火木相资，连于艮震之方，必能变鼎味而成享礼也（欲逢官鬼，始得贵奇）。

戊辰神头禄，乃华实兼荣之木。爱乎水土，忌见火金。有所养于金，乃英实之命也（相乘可贵，不畏鬼临）。

己巳地奇备，乃气胜体刚之木。生逢对旺，干鬼相加。或木来比，助金伐，以成为栋梁之材，皆得终美（贵无官鬼，须见角音）。

庚午天禄承，是含辉始育之土。气数未备，惟喜旺方，得数已完，尚嫌水重。若独禄会，命旺身绝，岂是贵地（禄鬼自处，不假官鬼）。

辛未禄自藏，乃自本立形之土。有火相助，得木相乘，水轻木重，亦可以小康。若败而乘禄，多方为厚载之福（喜见干连，不畏木重）。

壬申地天禄，乃自任权制之金刚。而有断爱，土木而嫌火重，虽居财旺身衰，亦主清华之贵（真假财官，贵之为贵）。

癸酉贵符印，乃刚锐利用之金。不嫌绝败，惟畏鬼多。若平易而不相刑，当有自然之材器（庚辛无鬼，不假官贵）。

甲戌禄临官，乃墓成息用之火。不求壮旺，欲物平资，福禄可以高厚（入格可贵，干不必官）。



乙亥地禄承，为气散游魂之火。生于木，火荣方上下，不逢相制，仅而成达，多助尤崇（真官相制，得贵亦崇）。

丙子天禄承，乃深沉停会之水。若会源得生，用制于东南，为出常之器（自有真官，佳期禄会）。

丁丑禄自守，乃渐下欲流之水。得水土相承，经于败地，源脉不断，可升而济物，功德昭著也（丑有癸藏，不明见官）。

戊寅地官承，乃生体安和之土。若资之以火，土俱盛金旺之荣，虽多反制，尚可高崇，为不常之用（得官不旺，责出自然）。

己卯地官承，为鬼旺体坚之土。生于金，重木多，而见财重，乃富贵长远（得官不旺，责出自然）。

庚辰禄暗会，乃显光之金而未成材。金刚土重，得期相会，无炎火之官，乃大臣之制（不假禄合，禄干克期）。

辛巳地官承，为资始之金。身坚而体柔，欲平火之制。若金助土成，则为光大之器（丙官在下，务责于禄）。

壬午天官合，乃化薪之木。畏在火强，得水资之，或处生旺而逢土，亦可富贵。若独见金，制在死败之乡，非长久之命（丁壬德合，寄任旺官）。

癸未禄自备，为伐根之木。气败而体柔，不嫌金制，喜水之荣，及会元而借生主，乃重器成德之材（癸在巳申，喜逢甲乙）。

甲申地禄生，乃源泉之水。务有资助，流长而无鬼，则为运广之渊，可享高厚之福（禄始生要干，生旺而无官）。

乙酉贵还命，乃母旺进趋之水。若资以金，济用以火，自乾东而震北，亦超卓辅弼之用（干之无官，会合而贵）。

丙戌禄德合，乃禄资支附坚固火钟之土。若资之以木，光耀不群，盖本重不须旺也（自有卒符，不畏偏贵）。

丁亥地贵符，乃福壮临官之土。若润之以水，丽泽以金，处魁罡坤艮之方，可以显功遂名（责守官藏，真鬼德旺）。

戊子天禄合，乃神龙之火。利于震巽，不畏水刑。支干得官，皆可



显用，水木盛则尤佳（自有癸财，不必会禄）。

己丑神头禄，乃余光不凡之火。惟期体重，不假奇财。若禄有资而命有成，方入康荣之贵局（贵财相会，无禄亦荣）。

庚寅地奇备，不避刑冲，宁辞衰败，乃五行坚实之木。若得和柔之气，德贵相符，必作显扬大用（禄位生旺，得官鬼成）。

辛卯贵冲命，自旺经制之木，不畏霜雪，气节凌云，可制之以金，损之以火，而逢旺相，即成巨室之材。若平易而无金火，生于曲直之会，亦为贵重矣（禄命相击，不畏官耗）。

壬辰禄清洁，乃会贵守成之水。五行不杂，在兑坎之间。无物来制，文明清异之资，可享高厚之福（喜于寅亥，见戌亦清）。

癸巳地带合，乃流远澄清之水。若溢之，以水在火，木荣方音，中无土，则有济物惠施之德也（真气得用，官气尤清）。

甲午天符禄，乃沙汰之金。志大而有节操。或零火盖之而严，或旺金集之而刚，不遇丁壬，始可陶鎔之宝（禄神败而食子，欲妻刚而子旺）。

乙未禄印绶，乃强悍刚矿之金。欲金相用在火盛处，父子相乘，皆为珍宝（德神当位，喜见印官）。

丙申地官承，乃无资之火。金木壮旺而有制，得干生即为厚实，若禄盛而无依，即灰飞而不焰矣（官在生方，不须癸壬）。

丁酉贵自承，乃平易无为之火。得木旺则火炎见，木多则成用，得火助则不清，在火位则常存，人生得此无不贵豪（丁连丙贵，见合不清）。

戊戌神头禄，乃不材之木。喜逢水旺，乃可资荣。岂厌生成伐？宜金败真运，自然不嫌禄鬼，方可高崇（明合暗官，成于旺方）。

己亥地官承，乃粪水育苗之木。水多土而临旺，皆有成就。然逢败绝为殃，亦主富贵荣盛（干支财禄，畏彼官鬼）。

庚子天云日承，乃气过浮虚之土。得重土相资，水木不刚，即享福寿（官鬼不刑，袁绝自保）。



辛丑禄承库，乃气衰就本之土。欲承之以火，制之以木。或重遇木土，有刑冲，须假禄，元生旺，造化应，斯功名可立（官鬼不加，禄刚则贵）。

壬寅地会义，乃藏用体柔之金。喜土资之，以旺财官，不可太刚。若能应此，富贵始得久远（艮土包命，禄须贵旺）。

癸卯贵会源，乃财旺体弱之金。财命相乘，喜身在生旺之方。或得真官真气，无不配合，贵源莫不易而厚禄也（资源多会，不在多逢）。

甲辰禄马承，乃始壮之火。欲多生。我或会本源，却无炎光之极，自然超卓，水轻而无土，亦可腾达矣（甲丙生寅，明我生气）。

乙巳地官承，乃进功之火。欲辅助之不息，不必旺极。得木火相乘，虽死，败而可贵（或同音煞，丙亦生贵）。

丙午神头禄，乃至阴之水。发于阳明，蒸气氤氲，何所不及？处金木旺而冲刑，禄得炎而财盛，始可贵矣（身同官鬼，不避掩冲）。

丁未禄文承，乃禄旺育生之水。宜于水火之中，得五行死败之气。禄干自旺，财贵会于乾方，乃富贵显扬之用。惟嫌土在旺乡，即非长久（喜遇丙丁，畏官当用）。

戊申地符会，乃柔顺发生之土。喜临四季，得木为荣。独居水，火荣方未得尊高之著（真官符用，不畏鬼临）。

己酉贵承，乃子旺母衰之土。喜火土之荣庆，从革之地。或水轻木柔，亦是滋生之德，倘能应此，轩冕非难（不必正应，要临辛丙）。

庚戌禄符源，乃钝弱成用之金，火轻金重，魁罡相乘。可以休逸，福禄自然。忌木火之极，则命速蹇（旺逢妻鬼，遇鬼反荣）。

辛亥地禄印，乃木旺禄休之金。得平火之革，然后制于克伐。或冲击于金水之中，得以平安守职，富贵优游（喜于金助，不畏丁鬼）。

壬子神头禄，乃体柔用刚之木。居旺相而得金，遇贵地而无火，则可以扬名当世（禄旺须官，音盛畏鬼）。

癸丑禄得源，乃刚柔相济之木。水土承于旺方，则生育利物，金制于生成，皆可以立功，立事，惟恐生旺逢火（禄居北地，畏鬼掩冲）。



甲寅神头禄，乃渊深处静之水。若资之木旺土衰，则为奇特贵异（庚辛不畏，清在丁壬）。

乙卯神头禄，乃死中受气之水。虽败无妨。或会源于音地，木有不达之者。此一水皆喜土而清，若水多而无土，则为伏寒之气（癸马为官，胜于戊己）。

丙辰禄自裕，乃发施养生之土。喜于火助，不畏掩冲。夫如是者，自然荣贵（水在库中，无官自裕）。

丁巳神头禄，是绝中受气之土。喜逢土助，不畏死败。惟能朝命建元，可以文章妙选（上下火乘，鬼无害也）。

戊午天禄备，乃神发离明之火。旺中受绝，喜木助于衰方，忌火乘于己旺。生之应此，必作魁英（真假居壮，水盛不伤）。

己未神头禄，乃成功之火。得季夏之炎阳，守小吉之贵地，生自东北之南，有所资附，则能享福厚矣（甲巳扶持，不须更旺）。

庚申神头禄，乃未坚柔末之木。春相夏旺，金重而得火，土重而得水，则为出常之器（不畏阳官，要官鬼旺）。

辛酉神头禄，乃包秀结英之木。喜于生旺，忌见金多，得土水相乘，为物之贵。二者各旺，而不得水，亦为奇特之材（不嫌官鬼，厌甲为财）。

壬戌禄官顺，乃杳冥之水。喜于死败，要土之击发，则能博施之，功及物也（正气自守，持禄亦荣）。

癸亥神头禄，乃始进成终之水。喜逢贵地，忌在禄乡，三元相反，福庆自然。盖其为用也，大而广，故不可以守常为尚，须升而为雨雾，散而为江河，乃为大用也。

此六十位五行支干，相乘要分轻重，若金溺水下，火出水上，木不得金之所制，木无成也。如甲子乙亥是也。金溺水下，火出水上，金不得火之所制，金无成也。如辛亥之金是也。夫如是而推伏现之情，则造化之机自理。（鬼谷子以此十二音五行，分轻重之用，以推通变之妙者，尚恐人执守方隅，故言称显隐可测造化之说也。）



本家贵人命者，如甲人有戊，有庚，有丑，有未是也。大贵如甲人得丁丑，辛未又其次也。盖甲年丑上遁得丁，未上遁得辛也。更有一种贵人，亦为福甚重，得者必贵。甲戌庚得乙丑，癸未乙得庚子，戊申己得丙子，甲申丙丁得丁酉，乙亥壬癸得乙卯，癸巳六辛得丙寅戊午是也。甲阳木，戊阳土，庚阳金，皆喜土位，而未者土之正位，丑者土之安静之地，故以牛羊为贵。然细分之，则甲尤喜未，庚尤喜丑，各归其库也。戊子、戊寅、戊午喜丑，丑者火人胎养之乡。戊辰戊申戊戌喜未，未者木人之库，土人生旺之地也。乙者阴木，己者阴土也，阴土喜生旺，阴木喜阳水，所以鼠猴为贵。然乙尤喜申，申者木之绝乡也。己尤喜子，子者坤之正位也。丙丁属火，火墓在戌。壬癸属水，墓在辰，辰戌为魁罡之地，贵人所不临，故寻寄火，贵于酉亥，寄水，贵于卯巳，皆归静复之乡。六辛阴金，喜阳火生旺之地，故以马虎为贵。虽然宜以纳音，互换推寻，须皆和，则其贵为福。若丙寅火得酉，则火至此，焉足为贵哉？（广录）

天乙贵人者，三命中最吉之神也。若人遇之，主荣名早达，官禄易进。若更三命，皆乘旺气，终登将相公卿之位。大小运行年至此，亦主迁官进财，一切加临，至此皆为吉兆（三命指掌）。

### 论贵神优劣

乙丑文星贵神、乙未华盖贵神（截路空亡）、丁未退神、羊刃贵神（一云、半吉）、己未羊刃贵神（一云半吉）、辛未华盖贵神（一云空亡大败）、癸未伏神华盖贵神（已上甲戌庚人月日时贵神）、甲子进神贵神、丙子交神贵神、戊子伏神贵神、庚子德合贵神、壬子羊刃贵神、甲申截路空亡贵神（一云半吉）、丙申大败贵神、戊申伏马贵神、庚申建禄马贵神、壬申大败贵神（一云半吉已上，乙巳人月日时贵神）、乙酉破禄贵神、丁酉喜神贵神（一云大败）、己酉进神贵神、辛酉建禄交贵神、癸酉伏神贵神（一云吉）、乙亥天德贵神、丁亥文星贵神（已上丙丁人月日时



貴神)、甲午进神貴神、丙午交羊刃貴神(一云半吉)、戊午伏羊刃貴神、庚午文星截路貴神(一云半吉)、壬午祿旺氣貴神、甲寅文星建祿貴神、丙寅文星貴神、戊寅伏馬貴神、庚寅破祿馬貴神、壬寅截路貴神(已上六辛人月日時貴神)乙卯天喜貴神、丁卯截路貴神(一云半吉)、己卯進神貴神、辛卯交破祿貴神、癸卯旺祿貴神、乙巳正祿馬貴神、丁巳九天祿庫貴神、己巳九天祿馬庫貴神、辛巳截路貴神(一云半吉)、癸巳伏馬貴神(已上壬癸人月日時貴神)，凡如此已上貴神，若與祿馬同廄，不犯交退伏神，支干相合者，定須官高職清。若無德更值空亡交退伏神，五行無氣，至死不貴。緊要在月日時支干相合，則為吉，不然乃庸常流也(並同《金書命訣》)

此格有三，干合為上，支合次之，无合又次之。如甲子、己未，此為上格，蓋甲己合也。无死絕冲破空亡，更有福神助之，當極一品之貴宰。有死絕，為鄙吝殺也。如有死絕冲破空亡之類，只作正郎員郎，然多難無福耳。如戊子己丑，此為次格。若无死絕冲破空亡，須作兩制兩省，少年登科，當居清要華近之選。更有福神相助，為兩府矣。有死絕即減作正郎員郎，亦須有職名。若有冲破空亡，只作一多難州縣官，晚年得至朝官極矣。如辛未庚寅，此為第三等，若无死絕冲破空亡，即作正郎卿監，少達歷清要差遣，更有福神為之助，往往為兩制矣。若有死絕，即作員郎京朝官。更有冲破空亡，平生多難，只作州縣卑冗之官。縱得改官易位，壽不永矣(休升五命)。紫虛局。貴人交互，人多貴，旺氣相乘，館殿資，切莫五行傷著，主令人閑，地冷清虛(寸珠尺璧，凡月日時互換見貴，太歲不帶者不貴)。

## 貴合貴食

有貴合，則官位穹崇，所作契合。有貴食，則祿豐足，所成造望。如甲戌庚，貴在丑未，甲得己丑、己未，戊得癸丑、癸未，庚得乙丑、乙未。乙己貴在申子，乙得庚子、庚申，己得甲子、甲申。丙丁貴在亥酉，

丙得辛酉、辛亥，丁得壬寅、壬辰。如此之类，谓之贵合。甲食丙，乙食丁。丙丁贵在酉亥，甲得丙寅、丙辰，乙得丁酉、丁亥。庚食壬，辛食癸。壬癸贵在卯巳，庚得壬申、壬戌，辛得癸卯、癸巳，如此之类，谓之贵食。有贵合则官多称意。有贵食，则禄多称意，二者兼之，官高禄重，无往不利(《阅东叟书》)。天乙贵神合者，谓天乙在贵神，亦合上是也。甲戌庚在子午，乙己在丑巳，丙丁在寅辰，壬癸在申戌，辛在亥未，皆主大福，遇两合以上者主贵(三命提举)。



## 卷 中

### 通理物化

清气阳为天，杳杳而上冲乎阳；浊气阴为地，冥冥而下从其物（太虚之先，升寂何有？至精感微，而真一生焉。真一运灵而元气自化，自化元气者，乃无中之有，有中之无，广不可量，微不可察，氤氲渐著，混漠无倪，万象之端，朕兆于此。于是有清通澄朗之气化而为天，浊滞烦昧之气积而为地，故清者自浊，而澄高者自下，而上天高而浮，地厚而沈浮者，有彰动之象，故为阳。沈者有寂没之理，故为阴。清者上腾高而纯阳，故充满。浊者下沈密而纯阴，故冥寂。而万物从化之，故冲于上者为阳而生万物，沈于下者为阴而成万物，然而实始于一者也）。

清浊交分，人物混成，造化始于无，相因而三生（太朴之散，乾坤之形，分体一定乎？尊卑有阴阳之相摩，有刚柔之相推，变动以行其道，经纬以成其事，凡垂象于天者，莫非文也。有高下之相倾，广轮之相推，动静之所生，形势之所持，凡其质于地者，莫非礼也。故万物生于其间者，亦且出机入机，出冥入冥，方生方死，方死方生。域于轮转之地，而机之动不能自己。故草木黄落而菊始华，仓庚鸣而鹰以化一，根荄之细，不知谁与之扶持？一昆虫之微，不知谁与之生死？戢戢而动植，非物与之雕刻也；芸芸而归根，非物与之收敛也。自消自息，自智自力，自形白色，曾不知有造化之者，是人物混然而立也。则其光为日月，其文为星辰，其泽为雨露，其威为雷霆。辰集于房，月湛而明，日遥而化，此天之道也。其高为山岳，其大为江湖，其文为草木，其富为百谷，载万物而不慢，生万物而无穷，此地之德也。高而为君父，贵而为王侯，大而为郡牧，下而为庶民，文于仁义忠信，富于财谷布帛，咸而祀



天地，灵而驱万物，此人之事也。莫大乎天，莫厚乎地，莫灵于人，是以因于天体，成于地仪，范围天地之化，三才由一而生也)。

天一地二，盖乾坤之体。坤为土也，乾为金，金亦土也，为水母(天一地二，奇耦之策也，三奇为乾三耦为坤，是一而两之之义也。故阴阳自始者，谓之太始。阴阳自明者，谓之太极，则万物之始于乾也，亦由天地之所资以始，是以知乾为之太始。万物之所资生于坤也，亦由天地之所资以生，是以知坤为之太极。故乾之卦所以在西北，坤之卦所以在西南，以乾为太始，以坤为太极，可知矣。是以太始之极，一而两之，作乾坤之象，金土同体而异名。有此，见一数之终始也矣)。

四正四隅，何遐迩之为？正艮为土也。应乎坤、巽，为风也，风出木(乾坤艮巽，四隅也，而为天地之大纪。坎离震兑，四正也，而为乾坤之大纲，曾不知广轮之艮而有会通之情也。然则万物之始终，莫盛乎艮，故应乾坤之节制；莫始于巽，故为风。然风非出于木，而鼓舞于万物，为事由动之生息也，故巽继于震)。

坎离未判，以清浊明水火；震兑之前，以左右用金木(天一地六，相合生水；地二天七，相合生火。言水则含知而内明；言火则崇礼而外照。内明足以应物，外照足以知人。知人者，无所不知；应物者，无所不应，故清之为水。得天一辰中，是奇内而天一，耦外而地六，其为卦也，曰坎，故浊之为火。得地二辰中，是耦合而地二，奇外而天七，其为卦也曰离。夫二者，本水火南北之分，为乾坤男女之体，亦由清浊判于自然也。天三地八，相合而生木于东方，木生风以动之，故为卦曰震。地四天九，相合而生金于西方，金生水以泽物而物悦之，故为卦曰兑。然东木受西金之制而左言木、右言金者，是震男兑女，尊卑之义也)。

《易》八卦者，以刚柔相半；连四象者，分逆顺而生成(《易》以八卦，兼三才而两立，为天地广轮之体用，故始三。一而为乾，二为坤，生六六九九之变，为四象五行之数，然后圣人分阴分阳，迭用柔刚，以相易之，故天地位而成章也。列万汇而象之，以别盛衰矣。四象者，大而为日月星辰，广而为金木水火，八卦由四象而两制之，则有阴中之阳，

阳中之阴，寒暑运行而万物化育也)。

二仪分列，各包四象之形；乾坤包土，遂作五行之用(天地为二仪，则上有日月星辰运于无为；下有金木水火济于有用，金生于土而聚于土者。然乾坤本一而立二，为清浊之别包。括四象为五行，以尽天地之数，备万物之成终也)。

一而两之，道法乎自然。八卦九宫，乘阴阳以数(道生一，一虽立而道未离也。一生二，二名成而道斯远矣。是故道非数而数之所生，一非二而一之所出，阴阳之在天地，其妙有机，而物之所始；其显有数，而物之所生。始终如一，一有二而不可以相无。然阴虽有佐于阳，阳实始之而无情焉。阳虽有赖于阴，阴实由之而不与焉。是阳常始而阴常成，阳常唱而阴常和，有自然之理。故阳奇阴耦，迭用生成，而天五地六，二五而成十，五十有五之策，所以行变化而明鬼神也。故乾坤之策万有一千五百二十，当期之日，当万物之数，四营成易，十有八变成卦，发刚柔而生爻，以八八于四维，则居中者尽乎九也)。

五行分阴阳为十干，清而不下；五支易刚柔为十支，浊而不上(天地之数各成于五，然始立甲者，本乎土之气申，乾坤皆土之义。始于甲之丙丁，次生戊己庚辛壬癸，如一之有二，而为十干之气，主曰清则腾而生，故不同下之五行也。五支言道生一而支散为五，以成五行之数，乃浊者下沈而生二五，如十则分支列于乾坤之广轮，如甲之生乙，丙之生丁之义，故寅则运于卯，巳则运于午。然而同类为阴阳，而不同支干之生)。

土逐四时之气，故有十二支。十二支以夫妇为体，十干以父子相乘(四时乃四季也，顺四象之用。然四象为两立，成八支，惟土者本天地，各五而两之，则分四支，列乎四维，以终四象之变。盖辰戌同体，丑未同形，子阳亥阴、寅阳卯阴之类，如夫妇之同体。甲生乙，乙生丙类，如父子相生，本乎一而为五)。

三才有阴阳之天地，五行运物化之人伦(分阴阳则为天地，立父子则为人伦，故干，阳也，亦有乙丁己辛癸之为阴。支，阴也，亦有子寅辰

午申戌之为阳。是知阴阳之相覆，奇耦相匹，故万物化成生者，为父为母，为子为孙，配之为夫为妇，以别人伦之要也）。

故曰甲己真宫，乙庚真商，丙辛真羽，丁壬真角，戊癸真徵（甲木，二五之始，名而为土，六位相成于己，故曰真宫。土生始成终，故金次于土。羽水之音，角木之音，徵火之音，此十干皆天之清气，生数成于五，至六而为耦，为阴阳之始作，天地之真运。然而真运在天，必自地而得之矣，何则？天罡本乎辰也。阳动而阴静，得十二常，转位自甲子为始，至于辰则见戌，是地之功也。故甲之为土明矣。是知真运在天，自地而得之也）。

寅午戌火体，亥卯未木体，申子辰水体，巳酉丑金体，斯非真体，乃五行生旺库之地。土则从四事成之（四象之体而终皆土，故戌至辛而金之土也）。

六十纳音者，配由十干十二支，周而终之数也（干支相乘，归天地始终之数，为六十也）。

自生成而言之，则水得一，火得二，木得三，金得四，土得五。感物化而言之，则火得一，土得二，木得三，金得四，水得五（生成者，天地生成之数，物化则五行支干相成，纳音之数也）。

法乎天地，支干数乘（此十干配天，十二支配地，而合成万物动静之机，充合端委之数也）。

支干配，则甲己子午九、乙庚丑未八、丙辛寅申七、丁壬卯酉六、戊癸辰戌五、巳亥支数四（自九之数，损之又损也。然于己亥者，不由巳而存乾之一二，坤之二三，是道始一至三，错综而生诸数，以合乾坤覆载之功。若夫前所谓支干之配，则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之又三，则九为阳生，言数以甲己为造化之旨，子午为阴阳之至，取极之数而先称九，而后损之八七五六四也）。

子寅同途，岁上辰下，未可俱言。其支先甲后子，纳音金者，数也。始父母之气而成音，离天地则见名数（子得同壬，寅得同甲，岁木辰水，如寅为木，二合若见子而得寅者，亦是甲子之金，不可独言木也。甲临